

[首页](#)[政采法规](#)[购买服务](#)[监督检查](#)[信息公告](#)[GPA专栏](#)[PPP频道](#)当前位置：[首页](#) » [政采公告](#) » [地方公告](#) »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东源县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2020年）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2年03月31日 19:34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项目概况

东源县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2020年）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源市越王大道与永和路交口东北侧华达万福基金中银大厦18楼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年04月14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计划编号：441625-2022-00364

项目编号：HYLYC202202022

项目名称：东源县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2020年）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44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东源县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2020年）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44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服务	东源县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2020年）	1(宗)	详见采购文件	1,440,000.00	-

本合同包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90个工作日内提交项目所有成果。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以来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以来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表；若响应供应商新注册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表）；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若响应供应商自成立之日起不足3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书面声明原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东源县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2020年）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 《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6)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东源县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2020年）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各单一响应供应商或联合体各方响应供应商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 1.响应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a)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 b)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以来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表；若响应供应商新注册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表）；
 - c)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d)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以来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e)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若响应供应商自成立之日起不足3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书面声明原件）；
 - f)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
- 2.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活动（提供承诺函）；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4.响应供应商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记录名单：①失信被执行人（<http://zxgk.court.gov.cn/>）；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以响应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上述网站的查询结果页面打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响应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最多不超过2家（含）。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参加投标。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应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并约定牵头人及联合体的职责及责任。响应供应商与招标方之间的往来信函将通过牵头人传递。响应文件中联合体投标协议书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其余响应文件内容须加盖联合体的牵头人公章。

注：联合体投标的，以上要求所有联合体成员均须满足。

6.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报名回执证明材料）；

7.单一响应供应商或联合体一方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证书；（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8.单一响应供应商或联合体一方须具备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乙级或以上测绘资质证书，且专业范围须含但不限于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03月31日至2022年04月08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30:00至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河源市越王大道与永和路交口东北侧华达万福基金中银大厦18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2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04月14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河源市越王大道与永和路交口东北侧华达万福基金中银大厦18楼

五、开启

时间：2022年04月14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河源市越王大道与永和路交口东北侧华达万福基金中银大厦18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报名时，供应商须按下列要求提供对应资料：

1.供应商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和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所有材料复印件均用A4纸装订成册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报名资料核对，不代表其投标资格的确认，响应供应商的投标资格最终以资格评

审结论为准。（若联合体投标的，还须同时提供联合体成员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联合体各成员的联合投标协议书原件）。

2.所有涉及有关本项目的报名及响应文件材料的采购项目编号均以采购公告附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内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为准，若未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将视为无效投标或授权。

3.响应供应商可自行点击采购公告左下角的附件链接下载，电子文件与纸质文件不符的，以纸质文件为准。

4.为有效遏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扩散和蔓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疫情期间开标活动只接受投标人委派1名身体健康的人员参加开标，参加开标的人员必须提供本人“粤康码”，非“绿码”人员不得参与招投标活动。

5.参加开标人员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必须佩戴口罩，接受现场信息登记及体温监测，须单独提交《响应供应商承诺书》(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东源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河源市东源县新河大道东源中学对面

联系方式：0762-883196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蕃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河源市源城区河源市越王大道与永和路交叉口东北侧华达万福基金中银大厦18楼

联系方式：0762-387199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广东蕃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电话：0762-3871998

广东蕃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31日

相关附件：

[《东源县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2020年）项目》项目文件.zip](#)

[委托协议.pdf](#)

附件下载：[《东源县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2020年）项目》项目文件.zip](#)

附件下载：[委托协议.pdf](#)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